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产生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职工代表大会 2020 年第一次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19 日在深圳市福田区梅坳三路 29 号建科大楼五楼报告厅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选举第三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的议案》，同意选举由公司工会委员会提名的陈友莲女士、兰岚女士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并将与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与第三届监事会任期相同。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的基本情况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10 月 21 日

附件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基本情况

（一）陈友莲女士

陈友莲，女，1972年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湖南大学财政学专业经济学硕士，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年参加工作，历任深圳市勘察测绘院有限公司财务部主任会计师兼下属深圳市深勘基础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深圳市勘察测绘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等职。2013年至今历任公司财务部主管会计、财务部助理经理、财务部副经理等职，现任公司审计部经理，兼任湖北建胜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董事。

陈友莲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兰岚女士

兰岚，女，1986年生，本科学历，三峡大学英语语言学及管理双学士学位，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8年参加工作，曾任职于深圳市新海能投资有限公司综合管理办公室、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公司财务共享中心。2012年至今历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行政专员、助理经理、行政管理部助理经理。现任公司行政管理部经理，兼任上海市爱轲城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深圳玖伊绿色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河北雄安玖壹生态科技有限公司、荆门玖伊园科技有限公司等公司的监事。

兰岚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